

彭阳县古城镇

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新条例）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古城镇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了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彭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pengyang.gov.cn）、微信公众号“智慧古城”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古城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

地址：彭阳县古城镇街道镇政府办公楼西大厅

电话：0954—7711106

电子邮箱：nxpygcz@126.com

一、总体情况

2019年彭阳县政务公开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区、市、县党委重大决策部署，深入贯彻实施《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9〕14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19〕

38号)、《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固原市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固政办发〔2019〕26号)、《彭阳县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彭阳县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彭政公开小组发〔2019〕1号)精神,紧紧围绕党委和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加强标准建设,在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事项标准化、公开工作规范化、公开平台便利化、公开内容全面化、保障措施常态化等基础上,奋力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制度规范创新、方式渠道创新、宣传引导创新等,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提高政府治理能力。

(一)主动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内容,古城镇人民政府2019年主要公开了以下政府信息:

1、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2、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

3、办理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Pengyang County, featuring the county's name and emblem.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homepage, government affairs, online services, interactive exchange, and government dynamics. Below the navigation is a search bar and a link to 'Enter Pengyang'.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list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items, each with a title, date, and source. The titles include various administrative notices and reports from different departments like the Education Bureau, Health Bureau,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 索引号 | 标题 | 发布单位 | 发布日期 |
|----------------------|-----------------------------|--------|------------|
| 640425028/2019-00210 | 关于马德清等享受离休补贴的报告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2-24 |
| 640425028/2019-00209 | 关于古城镇12月份残疾人两项补贴的报告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2-24 |
| 640425028/2019-00208 | 关于提高托儿养育津贴保障标准的报告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2-16 |
| 640425028/2019-00206 | 古城镇2019年“两后生”生活费补助拟补助学生的公示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2-12 |
| 640425028/2019-00205 | 古城镇2019年秋季职业教育而露计划补助学生名单公示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2-12 |
| 640425028/2019-00204 | 古城镇2019年秋季职业教育而露计划补助学生名单公示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2-04 |
| 640425028/2019-00200 | 关于古城镇11月份残疾人两项补贴的报告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1-28 |
| 640425028/2019-00203 | 关于鲁旺成等享受离休补贴的报告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1-28 |
| 640425028/2019-00202 | 关于古城镇11月份更换民政代理员的公示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1-28 |
| 640425028/2019-00201 | 关于取消周伟龙等最低生活保障的报告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1-28 |
| 640425028/2019-00198 | 关于鲁阳镇古城镇挂沟村大庄村人口居住密集区人...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1-27 |
| 640425028/2019-00199 | 关于古城镇2019年板快产业(艾草)验收结果的报告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1-25 |
| 640425028/2019-00191 | 古城镇2019年10月临时救助对象现花名册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1-22 |
| 640425028/2019-00189 | 古城镇2019年11月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发放册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1-22 |
| 640425028/2019-00190 | 古城镇2019年11月特困人员供养-分类供养资金发放册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1-22 |
| 640425028/2019-00188 | 古城镇2019年11月离龄老人津贴资金发放册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1-22 |
| 640425028/2019-00186 | 古城镇2019年11月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发放册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1-22 |
| 640425028/2019-00174 | 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提案办理工作汇报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1-21 |
| 640425028/2019-00178 | 古城镇人民政府持证人员培训统计表(执证证)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1-21 |
| 640425028/2019-00173 | 关于鲁阳镇古城镇“十三五”移民集中安置点建设项... | 彭阳县古城镇 | 2019-11-21 |

事项的依据、条件、程序以及办理结果；

4、实施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的依据、条件、程序以及本行政机关认为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决定；

5、财政预算、决算信息；

6、重大建设项目的批准和实施情况；

7、扶贫、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促进就业等方面政策、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8、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及应对情况；

9、环境保护、公共卫生、安全生产、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情况；

10、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农村工作政策的情况；

11、财政收支、各类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12、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宅基地使用的审核情况；

13、征收或者征用土地、房屋拆迁及其补偿、补助费用的发放、使用情况；

14、抢险救灾、优抚、救济、社会捐助等款物的发放情况；

15、执行计划生育政策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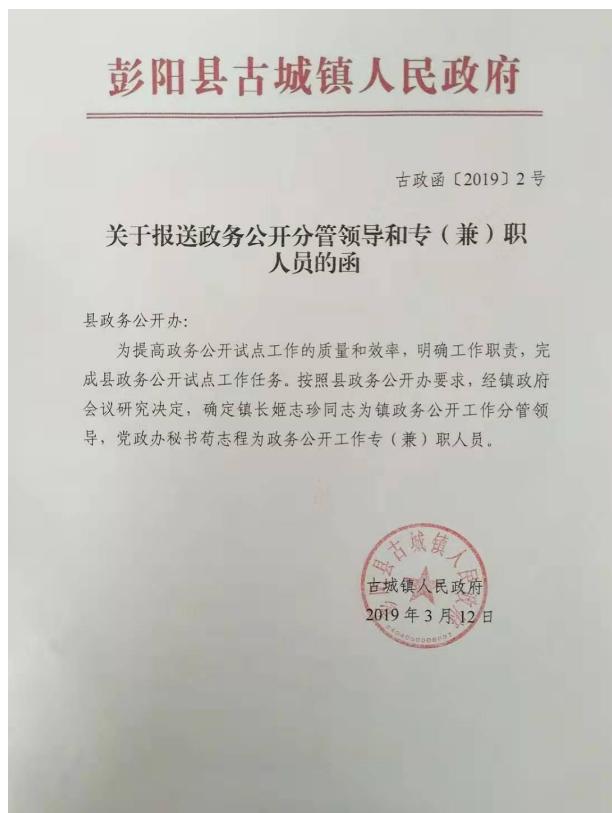
16、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建立完善依申请公开相关制度，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审查、登记、处理、告知、寄送、归档等程序，建立依申请工作机制和流程，

并将制度和流程上墙，方便群众查询和监督。2019年我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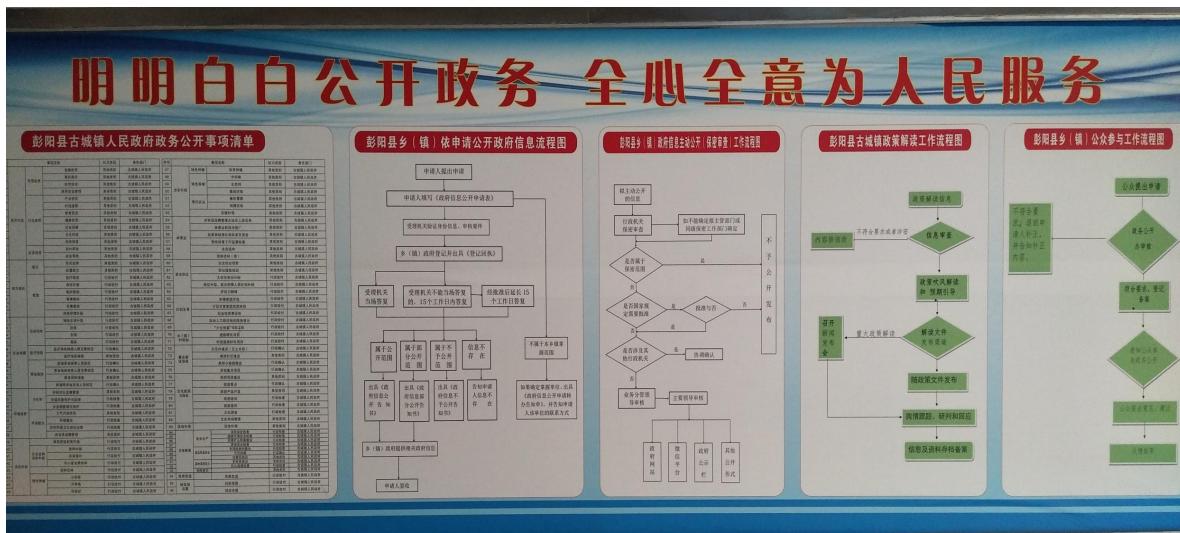
（三）政府信息管理。

1、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制度建设。我镇严格按照上级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要求，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确定政务公开专职工作人员，按照“谁主管，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



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强化制度建设，2019年我镇在原有制度的基础上，进一步健全了各项制度，包含《古城镇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古城镇政务公开公众参与制度》、《古城镇政务公开监督检查制度》、《古城镇政府网站及新媒体建设运营管理制度》4项制度，同时完善政府

信息公开流程，建立政府信息公开长效机制。在丰富公开形式、完善制度建设、推进“五公开”等方面大力开展工作，及时完成了我镇承担的公开事项，有力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走上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



2、加强政策解读，促进政策落实。坚持把加强政策解读作为取得社会理解支持、促进政策落地生效、推动政府有效施政的重要手段，围绕出台的政策和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不断完善解读机制，努力提高政策解读水平。今年我镇未进行政策解读。

3、加强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我镇主动梳理信息，进一步细化主动公开范围和基本目录，紧紧围绕社会保障、脱贫攻坚、安全生产、政府财政预决算、环境治理、健康促进、扶贫项目、自然资源、重大项目建设批准和实施、农业农村、就业创业等领域。2019年在政府网站公开财政资金等信息3条，机构职能信息5条，社会保障

和救助 75 条，脱贫攻坚 20 条，重大项目建设批准和实施 6 条，行政权力与运行 3 条，退役军人事务、交通水利、应急管理、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就业创业等 30 条，基础工作保障 8 条，议案建议提案办理 2 条，其他 11 条。努力实现“应公开、尽公开，应上网、尽上网”，方便群众及时了解和查询政府信息。



4、加强宣传，切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本年度我镇组织召开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19 年修订）学习会，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准确把握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不断扩大主动公开，继续加强公开文件审核把关，规范做好公文属性标注，严格落实上网信息保密审查登记制度。举办“政府开放日”活动，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

把政民互动作为基本形式，把公开透明作为基本原则。与群众面对面沟通交流，拉近与群众的距离，“零距离”的接触密切了政府与群众关系，也将进一步促进政务服务的提升。



(四) 平台建设。在日常工作中，我镇及时与县政务公开办公室对接，根据《古城镇政府网站及新媒体建设运营管理制度》运行并维护政府信息公开网站，设置政府信息公开宣传栏和公开栏，丰富并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加大政府信息管理力度，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确保群众能够及时查阅政府最新消息。在本单位办公楼大厅设置信息查阅点，方便群众实时查阅政府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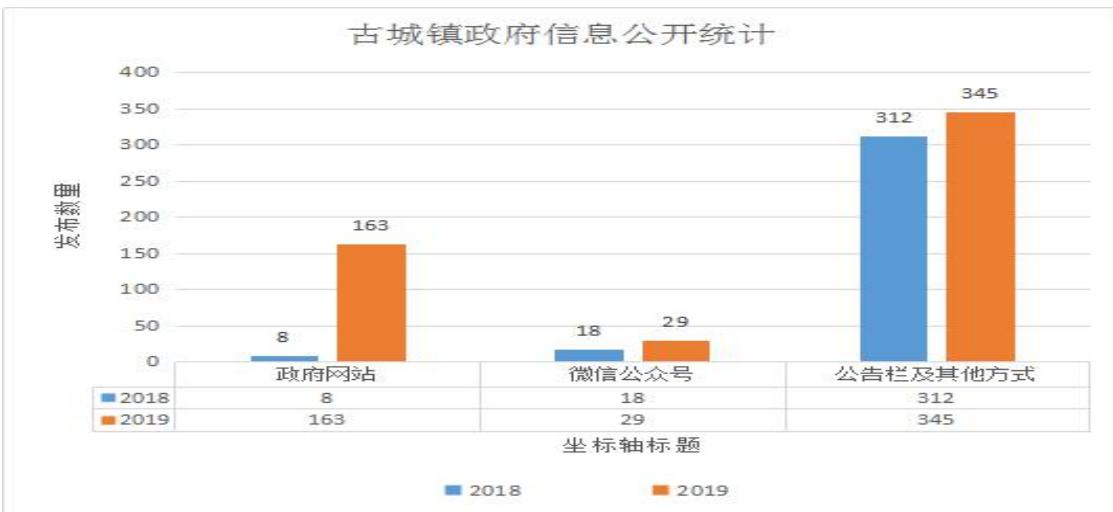
开信息。2017年5月3日开设微信公众号，为进一步加强政务新媒体微信公众号的管理，由专人负责运营维护“智慧古城”微信公众号，用于定期推送扫黑除恶、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惠及民生等政策知识，并提供业务咨询，2019年自主发布信息29条，转发信息108条。为保持公众号活跃度，每周发布信息至少一期，发布的信息真实、准确、时效，全面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

(五) 监督保障。加强了对村务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建立健全检查考核机制，把政务公开情况作为主要负责人年度工作考

核的主要内容。适时组织党员对政务公开进行评议，对不按规定公开或弄虚作假的，进行批评教育，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依照纪律处分条例有关规定追究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的责任。

2019年，我镇通过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公告栏等形式公开政府信息500余条，其中政府网站163条、微信公众号29条，公告栏及其他方式300余条，主要涵盖了财政预决算、社会保障、脱贫攻坚、行政权力与运行、重大项目建设批准与实施等方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根据《彭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乡（镇）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我镇完善了《彭阳县古城镇人民政府权力清单》和《彭阳县古城镇人民政府责任清单》，梳理出行政职权 95 项，其中：行政审批 11 项、行政处罚 19 项、行政强制 3 项、行政征收 2 项、行政给付 6 项、行政裁决 4 项、行政确认 4 项、行政奖励 17 项、行政检查 24 项、其他类别 5 项，针对梳理出的权责清单实行动态管理机制。本年度，我镇未制定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无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集中采购事项。根据《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1993 年国务院令第 116 号）办理行政许可事项 46 个；根据《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1993 年 5 月国务院令 116 号）、《宁夏回族自治区禁牧封育条例》（201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进行行政处罚（警告）19 个；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年国务院令第 74 号）、《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2014 年 7 月 1 日

起实施)进行行政强制执行(排除妨碍、恢复原状)7处。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新制作数量 | 本年新公开数量 | 对外公开总数量 |
| 规章 | 0 | 0 | 0 |
| 规范性文件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许可 | 11 | 0 | 46 |
|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处罚 | 19 | 0 | 19 |
| 行政强制 | 3 | 0 | 7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0 | 0 | |
| 第二十条第（九）项 | | | |
| 信息内容 | 采购项目数量 | 采购总金额 | |
| 政府集中采购 | 0 |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完善了我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流程，本年度，我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

府信息。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 申请人情况 | | | | | |
|------------------------------------|-------------------------------|----------------|---------|------|--------|------|----|
|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 | |
| | | | 商业企业 | 科研机构 | 社会公益组织 | 法律服务 | 机构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 | | | | | 0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 | | | | | 0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 予以公开 | | | | | | 0 |
| |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 | | | | 0 |
| | (三) 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 | | | 0 |
|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 | | | 0 |
|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 | | | 0 |
|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 | | | 0 |
|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 | | | 0 |
|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 | | | 0 |
|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 | | | 0 |
|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 | | | 0 |
| | (四) 无法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 | | | 0 |
|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 | | | 0 |
|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 | | | 0 |
| | (五) 不予处理 |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 | | | 0 |
| | | 2.重复申请 | | | | | 0 |
|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 | | | 0 |

| | | | | | | | | |
|-------------|----------------------|--|--|--|--|--|--|---|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 | | | | | 0 |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 | | | | | 0 |
| | (六)其他处理 | | | | | | | 0 |
| | (七)总计 | | | | | | | 0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 | | | | | | 0 |

三、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本年度我镇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 行政复议 | | | | | 行政诉讼 | | | | | | | | | |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 | | | 复议后起诉 | | | | |
| | | |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全镇共同努力下，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对推进行政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存在不足，工作力度不够，发展不平衡；二是机构和制度建设有待健全完善；三是公开内容还不够规范；四是政务新媒体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不及时、公开力度不够；五是队伍业务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 改进措施

1、着力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进一步加

强领导，落实责任，切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日常政府工作来抓，认识再提高，力度再加大，工作再落实，努力推动服务政府、效能政府、法治政府、责任政府建设，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

2、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按照依法依规、及时公开、规范公开的原则，全力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是做到“三个注重”：一是注重全面性。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开工作，扩大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二是注重时效性。将在规定的公开时限内及时、主动发布政府信息，切实保证依时公开。三是注重服务性。在今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我们要立足于转变职能、强化服务和科学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做到服务于民。

3、着力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一是加强制度建设。将按照相关制度要求，结合实际，制订完善相关的实施意见、办法。二是加强载体建设。按照实际、实用、实效的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建设，继续利用好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务新媒体等。进一步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检查督促力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真正落到实处。

4、继续加强政务新媒体微信公众号的管理。由专人负责运营维护“智慧古城”微信公众号，加强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力度，保持公众号活跃度，每周发布信息至少一期，发布的信息真实、准确、时效，全面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

5、着力加强队伍自身建设。进一步配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把思想政治素质好，工作能力强的人员充实到政府信息公开机构上来，并加强对现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学习培训，提高他们的素质，保证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不存在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